

台新臺灣永續高息中小型 ETF 基金配售作業 【公告】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29 日
台新投 (113) 總發文字第 00101 號

主旨：本公司所經理之「台新臺灣永續高息中小型 ETF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證券代號：00936)」(以下簡稱本基金)，於 113 年 4 月 1 日起進行初級市場配售，特此公告。

說明：

一、啟動之依據：

為避免除息日前因大量申購，使在外發行單位數大幅增加，導致每受益權單位可配發金額減少，保障既有基金受益人之權益。故依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募集發行銷售及其申購或買回作業程序第 21 條之 3 及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本基金初級市場配售。

二、配售作業原則：

(一) 受託申購客戶：

- 1、每一營業日上午 9：00～10：00 止，以電子郵件登記方式，並限當日有效，且每一封電子郵件僅得申請登記 1 戶為主，E-mail 標題須包含證券商名稱、客戶姓名、客戶 ID 以及申購組數以利辨識(釋例:OO 證券 王大明 A120000000 申購 5 組)。本公司依配售原則採計證券商以事先約定官方網域電子郵件(約定至多二組電子郵件)傳送至台新 ETF 作業組：00936PD@tsit.com.tw 之顯示時間進行配售作業。若登記總申購基數超過可配售總基數，即啟動配售作業，並剔除符合本公司內部人(係指本公司之負責人與受僱人及前二者之配偶、未成年子女及本人與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之他人)後進行配售，至當日可配售額度用罄為止。
- 2、每一受託申購客戶(包含自然人與法人)每一營業日最多申購 5 個基數，自然人以身分證字號認定，法人以統一編號認定；若受託客戶申購總組數未超過每日可配售額度上限基數，則不受此限。
- 3、當日依預約申購登記時間順序及每一輪配售以每戶 2 個基數進行分配，至多可滿足最多受託申購客戶之需求分配或全數配售止，為配售最終輪。
- 4、配售最終名單將 E-mail 通知證券商，惟申購未成功或經本公司拒絕申購，則不另行通知。
- 5、受託申購客戶若發生申購與配售數量不一致等相關情事，得暫停受理其未來 5

個交易日預約資格，自第 6 個交易日起恢復受理預約，以維護其他投資人權益。

(二) 流動量提供者：

請流動量提供者以事先約定一組官方網域電子郵件傳送至台新 ETF 作業組：

00936LP@tsit.com.tw 進行申購登記，本公司將依據流動量提供者對於本基金之造市品質及綜合考量後進行當日額度分配。

三、受託申購客戶與流動量提供者之申購額度：

(一)可配售總額度：100 個基數，本公司得依專業判斷，視市場狀況評估調整每日申購基數數量，或擇時停止配售作業。

(二)受託申購客戶每日可配售額度：50 個基數。

(三)流動量提供者每日可配售額度：50 個基數。

(四)若流動量提供者或受託申購客戶任一方未滿足每日可配售額度上限基數，本公司有權開放由流動量提供者或受託申購客戶申購剩餘基數，以兼顧次級市場流動性。

四、受託申購客戶超額認購之處理方式：

若受託申購客戶申購申請書超出最終配售基數時，則不受理超過配額認購之申請。

五、提醒投資人潛在投資風險等其他注意事項：

(一)請投資人密切注意次級市場買盤過於踴躍而出現溢價過大產生價格波動風險，務必審慎評估價格之合理性及本基金新增可銷售額度後溢價急速收斂的風險，避免蒙受損失。有買進計畫的投資人，須留意買貴風險；目前持有的投資人，則須留意未來價格漲跌幅與標的指數出現大幅落差的風險；而套利交易投資人，須留意溢價波動的風險。

(二)投資人實際申購淨值與提出申購申請時並不相同，投資人須自行承擔實際申購淨值與預期不相同的風險。投資人實際取得申購之受益權單位時，本基金的市價與折溢價率亦可能與提出申購申請時有重大差異，投資人須自行承擔相關風險。

(三)本基金掛牌交易起，依臺灣證券交易所及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盤中估計淨值供投資人參考。計算盤中估計淨值所使用的盤中即時股價，因評價時點與實際基金淨值計算有差異，投資人應注意盤中估計淨值與實際淨值可能有誤差值之風險，本公司於臺灣證券交易時間內提供的基金盤中估計淨值僅供投資人參考，實際淨值應以本公司最終公告之每日淨值為準。

特此公告